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

川人社函〔2021〕15号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 关于开展2021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联《关于开展2021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的通知》（人社部函〔2020〕130号）统一安排，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残联定于2021年元旦、春节期间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集中帮助困难群众就业创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就业帮扶 真情相助

二、活动时间

2021年1月1日-1月31日

三、服务对象

- (一) 符合认定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
- (二) 残疾登记失业人员；
- (三) 长江禁捕退捕渔民；
- (四) 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贫困劳动力、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就业帮扶对象。

四、活动目标

帮助服务对象了解就业援助政策措施，使服务对象都能掌握申领政策服务的具体流程和操作方法，有就业需求的都能得到就业援助服务，符合条件的都能享受就业援助政策，促进未就业的服务对象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让服务对象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与关怀。

五、活动内容

(一) 建立帮扶清单。各地要对照各类服务对象实名制数据库和帮扶台账，通过数据比对、联系核实等方式，将其中尚未就业，以及灵活就业但收入较低、就业不稳定的人员作为本次活动重点服务对象，建立帮扶清单。详细了解掌握其基本信息和就业信息，做到基本情况清、就业需求清、技能水平清、就业意向清，为精准帮扶提供支撑。

(二) 广泛收集岗位。各地要深入辖区内各类用人单位，广泛收集符合服务对象需求特点的岗位，建立岗位信息库，为实施就业援助做好准备。依托社区开发收集一批便民商业、物业管理等社区服务岗位，方便困难群众就近就业。动员辖区内经营业绩

好、社会责任感强的企业拿出一批有保障、无年龄限制、无技能要求、无学历门槛的岗位，拓展困难群众就业渠道。准备一批保洁保绿、基层协管等公益性岗位，对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实现就业的困难群众予以托底安置。

（三）实施精准服务。各地要针对服务对象特点，围绕服务对象不同需求，精准施策。对就业意愿不足的，开展1次政策宣讲、1次职业指导，帮助提振信心，合理规划求职方向。对技能不足的，提供至少1个培训项目。对有就业意愿的，对照帮扶清单和岗位信息库，提供至少3个适合的岗位。对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及用人单位，落实就业援助各项补贴政策，鼓励困难群众灵活就业、自主创业，鼓励用人单位更多吸纳困难群众就业。

（四）举办专场招聘。各地要在活动期间组织开展面向服务对象的系列专场招聘活动，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加强与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合作，提前制定公布招聘活动计划安排。举办覆盖城乡、深入社区的现场招聘会，分类设置招聘专区，要求入场用人单位发布适合服务对象的招聘信息。举办形式多样的线上招聘会，开展远程招聘，靶向推送岗位信息，促进人岗精准匹配。

（五）开展走访慰问。各地要对照帮扶清单，面向服务对象普遍开展走访慰问。发出一封慰问信，送上节日问候，详细介绍本次活动的主要内容、活动安排、参与方式。开展一轮入户走访，了解困难群众生活情况和就业情况，对有就业需求的，现场开展送岗位、送政策、送服务，帮助解决就业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六) 聚焦重点群体。各地要聚焦特定群体，实施特色帮扶，落实特殊要求。对零就业家庭开展“清零”行动，确保活动期间每个家庭中至少 1 人实现就业。对残疾登记失业人员开展“一对一”就业帮扶，帮助一批残疾人就业创业。对长江禁捕退捕渔民切实提高帮扶措施的针对性、精准性，确保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就业帮扶到位，及时更新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实名制动态帮扶系统。对贫困劳动力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稳定就业帮扶政策措施，稳定现有就业规模。对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提供符合特点的岗位信息，持续提供就业机会。

六、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各地要高度重视 2021 年就业援助月专项活动，把活动作为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重要举措，作为“两节”期间为困难群众送温暖的重要工作，带着对困难群众的深厚感情开展工作，将党和政府对困难群众的关心落到实处。

(二) 精心组织。各地要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分工，确定专人负责，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活动期间，要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合理安排线上线下招聘活动、服务活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安全生产等要求，消除隐患，防范风险。

(三) 广泛宣传。各地要在 2021 年 1 月上旬组织适当形式的活动启动仪式，组织媒体跟进报道，提高活动知晓度，扩大活动影响力。要及时汇总活动有关情况，即时报送现场图片、影音资料、新闻线索，便于有关部门及时宣传。请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前报送活动启动和活动安排情况，2 月 4 日前报送活动总结 and 统计表。

联系方式：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陈镜先

联系电话：028-87789046

电子邮箱：scsjyj@126.com

省残联 段华瑜

联系电话：028-83358577

电子邮箱：1446045441@qq.com

附件：1.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安排情况表

2.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填报）

3.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

2021 年 1 月 8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安排情况表

市（州）	活动时间	活动主题 /活动内容	活动形式 (线下/线上)	活动地点/网址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2021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走访 服务对象 家庭数	其中 残疾登记 失业人员 家庭数									帮助就业 困难人员 享受政策 人数	辖区内招用 就业困难人 员并享受扶 持政策用人 单位数
		帮助服务对象 实现就业人数	其中残疾 登记失业 人员数	其中长江 禁捕退捕 渔民人数	其中就业困 难人员人数	其中离校未 就业高校毕 业生人数	其中 贫困劳动 力人数	其中退役 军人人数	其中通过公 益性岗位安 置人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 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

附件 3

2021 年就业援助月活动情况统计表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负责填报)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2021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走访残疾登记失业 人员家庭户数	登记失业的 残疾人员人数	组织残疾人 专场招聘会次数	实名制纳入年度 培训计划残疾人数	帮助残疾登记失业 人员实现就业人数		帮助残疾人享受 专项扶持政策人数
					其中社会用人单位 按比例吸纳就业人数	
1	2	3	4	5	6	7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 上述内容均为活动期间的统计数字。